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0 年 10 月 27 日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文件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七日)

目 录

一、股东会议程

议案一：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0
议案三：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12

二、股东大会提案附件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议程

主持人：曹清董事长

会议时间：2020 年 10 月 27 日（星期二）下午 13:30

会议地点：上海市宝山区罗东路 1818 号公司会议室

参加人员：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列席人员：宝钢包装董事、监事、经营层、律师事务所

会议主要议程

一、董事长宣布会议开始，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代表股份总数，并宣读《会议须知》

二、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3、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三、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对各项议案进行审议并填写表决票、投票，律师和监票人负责监票、收集表决票和统计现场表决数据

四、结合网络投票统计全体表决数据

五、董事会秘书宣读表决结果

六、律师宣读关于本次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七、宣读本次大会决议

八、通过股东大会相关决议并签署相关文件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根据《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特制定本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须知。

一、会议的组织方式

1、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依法召集。

2、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本次会议的出席人员：2020 年 10 月 20 日（星期二）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本次会议行使《公司法》和《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股东大会职权。

二、会议的表决方式

1、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按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2、根据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应当采用累积投票制。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分组选举。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独立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

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3、参加本次会议的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4、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在审议议案后，填写表决票进行投票表决，由律师和监票人共同计票、监票、统计表决数据。会议工作人员将现场投票的表决数据上传至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公司将上传的现场投票数据与网络投票数据汇总，统计出最终表

决结果，并回传公司。

5、本次会议设监票人三名，分别由本公司一名监事和两名股东代表担任。监票人负责表决情况的监督和核查，并在《议案表决结果》上签名。议案表决结果由董事会秘书当场宣布。

6、会议根据最终的统计结果，宣布议案是否获得通过。

三、要求和注意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人员应遵守会场纪律，不得随意走动和喧哗。

2、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如有质询、意见或建议时，应举手示意，在得到会议主持人的同意后，方可发言。股东发言时，应首先报告其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每一名股东发言一般不超过两次，每次发言一般不超过 5 分钟。公司董事会或经营管理人员应认真负责、有针对性地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回答问题的时间一般不超过 15 分钟。

3、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应认真审议本次会议的所有议案，行使好表决权。

议案一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已任期届满，为促进公司规范、健康、稳定发展，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需对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提名委员会推荐，公司董事会拟提名曹清先生、刘长威先生、李永东先生、何太平先生、刘俊女士和 Edgar George Hotard（埃德加·乔治·霍尔德）先生为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以上议案，已经过第四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表决。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七日

附：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简历

曹清先生，出生于 1965 年，中国国籍，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曹先生曾任上海宝翼制罐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上海宝钢普莱克斯实用气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宝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上海宝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宝钢金属有限公司总经理

等。曹先生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完美包装工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宝钢包装（意大利）有限公司董事长。

刘长威先生，出生于 1965 年，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高级政工师。曾任宝钢集团团委书记、宝钢股份能源部党委书记、宝钢集团党委组织部副部长、人力资源部副部长、统战部部长、宝钢集团采购系统党委书记、宝钢股份采购系统党委书记、宝钢集团监察部副部长、宝钢化工党委书记，宝发展党委书记等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党委书记。

李永东先生，出生于 1973 年，中国国籍，硕士。曾任宝钢特钢有限公司营销部部长，宝钢特钢有限公司营销部部长兼党总支书记，宝武特种冶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宝武特冶副总经理兼产销研运营中心总经理。现任中国宝武新材料产业运营评价总监。

何太平先生，出生于 1967 年，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曾任宝钢集团战略发展部高级管理师(企业战略)、战略管理主管，宝钢集团经济管理研究院战略管理主管、钢铁产业研究所所长、钢铁产业高级主任研究员，宝钢集团经济与规划研究院院长助理，宝武集团经济与规划研究院院长助理。现任本公司董事、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战略规划部总监、经济与规划研究院院长助理。

刘俊女士，出生于 1981 年，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曾任宝钢股份财务部资产管理经理，中国宝武财务部资产管理经理，中国宝武投资管理部投资经理，中国宝武产业金融发展中心金融产业管理经

理，中国宝武产业金融发展中心金融产业管理高级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产业金融发展中心总监。

Edgar George Hotard（埃德加·乔治·霍尔德）先生，出生于 1943 年，美国国籍，硕士研究生。曾任美国联碳化学集团工业气体总裁，美国普莱克斯总裁，Surface Logix 董事长，Montior 管理咨询集团（中国）公司董事长，Arch 资本合伙人，浩然资本执行合伙人，美国华平投资公司高级顾问。现任宝钢金属外籍独立董事、SIAD 公司高级顾问、Koning 公司董事、意大利 SIAD S. p. A 公司高级顾问。

议案二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已任期届满,为促进公司规范、健康、稳定发展,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需对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提名委员会推荐,公司董事会拟提名颜延先生、韩秀超先生和章苏阳先生为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颜延先生、韩秀超先生和章苏阳先生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已经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审核,审核结果为无异议。

以上提案,已经过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表决。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七日

附: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简历

颜延先生,出生于 1972 年,中国国籍,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管理学博士、法学博士,工商管理博士后。历任江苏省科学技术厅主任科员、上海国家会计学院教授等职务。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

韩秀超先生，出生于 1964 年，中国国籍，硕士。曾任安徽工业大学管理教研室主任、协和石油（中国）有限公司总市场部副总经理、壳牌石油（中国）有限公司高级业务代表兼武汉壳牌石油公司副总经理、上海百事可乐饮料有限公司市场总监。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上海云连品牌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章苏阳先生，出生于 1958 年，中国国籍，大学本科，中欧工商管理学院 EMBA。曾任本公司外部董事、上海一零一厂全质办副主任、上海贝尔电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中央计划协调主管、邮电部上海 520 厂副厂长、上海万鑫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IDG 资本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合伙人、上海太平洋技术创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桑迪亚医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上海火山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创始合伙人兼董事长。

议案三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已任期届满,为促进公司规范、健康、稳定发展,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需对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股东推荐,拟提名周宝英女士和张颖睿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公司 2020 年二届四次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沈维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以上提案,已经过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表决。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七日

附: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简历

周宝英女士,出生于 1971 年,大学本科。曾任宝钢计财部国资处主办、业务主管(子公司管理),宝钢集团计财部资产经营管理综合主管,宝钢集团资产经营部综合主管、资产经营主管,宝钢集团

资产管理总监，华宝投资产权交易部总经理，宝钢集团产权交易总监。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产权交易总监。

张颖睿先生，出生于 1973 年，大学本科。曾任宝钢集团监察部案件检查专员，中国宝武纪检监察三处处长，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执纪审查一处处长。现任公司监事、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监督检查室主任。